

嘉義市政府 函

地址：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
傳 真：05-2251305
聯 絡 人：柯玉貞05-2254321#359
電子郵件：761114@ems.chiayi.gov.tw

受文者：嘉義市立北園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26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153289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1ED32567_1_291107438171.pdf、111ED32567_2_291107438171.pdf、
111ED32567_3_291107438171.odt)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臺灣手語教育補助要點」，業經該署於中華民國111年8月19日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03596A號令訂定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含附件)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8月19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03596B號函辦理。

正本：本市各國民中小學(含嘉大附小)、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
副本：本府教育處

